ICS 61.060
Y 7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8011—2019

鞋类　整鞋试验方法　帮带拔出力

Footwear—Test methods for whole shoe—Pull-out force of upper bands

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专用，此文本仅供个人学习、研究之用，
未经授权，禁止复制、发行、汇编、翻译或网络传播等，侵权必究。
全国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s://std.samr.gov.cn

2019-08-30 发布　　2020-03-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标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制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305)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皮革制鞋研究院有限公司、三六一度(中国)有限公司、琪尔特股份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骁、苏丽华、李将元、梁纪宇。

鞋类　整鞋试验方法　帮带拔出力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整鞋帮带拔出力的试验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鞋类整鞋。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6825.1—2008　静力单轴试验机的检验　第1部分：拉力和(或)压力试验机　测力系统的检验与校准

GB/T 22049—2019　鞋类　鞋类和鞋类部件环境调节及试验用标准环境

3　原理

使用连续记录拉力的拉力试验机测定将帮带从鞋底拔出时的最大拉力值，即帮带拔出力。

4　仪器设备

4.1　拉力试验机

4.1.1　符合GB/T 16825.1—2008的2级要求，量程不小于350 N，具有记录最大拉力值的指示装置。

4.1.2　夹具由夹持帮带的上夹具和夹持鞋底的下夹具组成，上夹钳夹片宽度不小于25.0 mm，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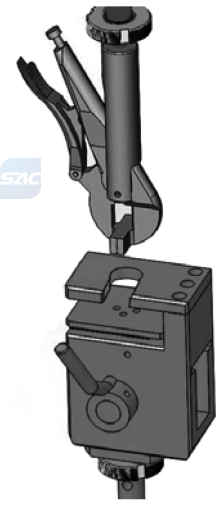


图1　夹具示意图

4.2 游标卡尺

精确至 0.02 mm。

4.3 裁切工具

能够保证裁切试样的边缘整齐。

5 取样和环境调节

5.1 样品数量

每组样品不少于一双成品鞋。

5.2 制样

5.2.1 裁切试样条时应尽量避免弧度较大的鞋帮部分，在整鞋的平直鞋帮部位取样。

5.2.2 将整鞋鞋帮横向裁切成宽度为(25.0±0.5)mm 的试样条，将鞋帮切透，以保证试样条与鞋帮其他部分不相连，鞋底保持原状，将帮带从中间剪开。

5.2.3 若帮带宽度小于 25.0 mm，无需裁切，直接将帮带从中间剪开。

5.2.4 用游标卡尺测量帮底结合处帮带宽度。若鞋为绳带式结构，则测量帮底结合处帮带圆形截面的直径。

5.2.5 内侧帮带、外侧帮带分别进行试验，对于夹趾带凉拖鞋还应测试夹趾带处帮带拔出力。

5.3 环境调节

试验前试样应按照 GB/T 22049—2019 的规定，在参考标准环境的温度条件下放置至少 4 h。

6 试验方法

6.1 试验条件

6.1.1 拉力试验机的拉伸速度为(100±5)mm/min。

6.1.2 按照 GB/T 22049—2019 的规定，在参考标准环境的温度条件下进行试验。

6.2 试验步骤

6.2.1 调整拉力试验机的零点，设定拉伸速度。

6.2.2 拉力机上夹钳夹紧帮带或夹趾带，下夹钳将鞋底夹紧，不得夹住帮带所处的帮底结合部位。

6.2.3 调整夹具位置，目测使帮带或夹趾带受力方向垂直于鞋底并与拉力试验机施力方向一致。

6.2.4 开动拉力试验机，直至帮带或夹趾带与鞋底分离，或材料撕裂，停机并记录最大拉力值。

6.2.5 如果拉力达到 350 N 时，仍未将帮带与鞋底分离，可停止测试。

7 试验结果

7.1 记录测试帮带的宽度和内侧或外侧帮带、夹趾带(如果有)与鞋底分离时的最大拉力值，单位为牛顿(N)，试验结果精确到整数。

7.2 若出现 6.2.5 所描述的情况，记录拉力值为大于 350 N，并注明“未分离”。

7.3 若产品标准没有规定，则以该双鞋所有测试结果的最低值作为该双样品的最终结果。

7.4 若拉伸过程中材料破裂，记录材料破损时的力值，并注明何种材料破裂。

8 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a) 本标准编号；

b) 试样的详细描述，包括试样编号、名称、规格、货号等；

c) 试验结果，按第7章表示；

d) 试样进行环境调节及试验时的环境条件、时间；

e) 试验人员及试验日期；

f) 与本试验方法的任何偏差。